

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46.60	58.67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2.85	14.9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75	43.77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3.75	43.77
公务用车购置		

二、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
体情况说明。

原宣城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6.6万元，支出决算为58.67万元，
完成预算的125.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省部级各项督查检查以及各县市区督查后续“回头看”、

整改工作的增加。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原宣城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9万元，占25.4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43.77万元，占74.6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18年度预算相比，减少6.92万元，下降（增长）100%，下降（增长）的原因是2018年原宣城市环境保护局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支出14.9万元，与2018年度预算相比，增加2.05万元，增长15.95%，增长的原因是迎接省部级各项督查检查以及各县市区督查后续“回头看”、整改工作的增加。原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国内公务接待共263批次，1339人次（无外事接待），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其中0.64万元用于接待招商引资企业。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宣城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3〕205号）、《宣城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宣办发〔2014〕23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3.77万元，与2018年度预算相比，减增加10.02万元，增长29.69%，增长的主要原因：1、是迎接省部级各项督查检查，2、开展全市执法互查、秸秆巡查，3、按照省厅皖环函（2018）733号、皖环测（2018）3号文件要求和市局统一部署要求，环境监测任务持续加重，4、依据皖水岭办（2018）2号文件内容要求对2018年新增国控水站建设现场进行每日督办和每周巡查监督检查任务，5、车辆维修保养成本上升，平均使用年限8-10年，行程均接近30万公里，车辆机电设备老化、车况较差、车损加剧，维修保养费用急剧上升。2018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日常公务、监测环评、监督监察等业务。2018年末，原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